

中共四川长江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

长院党发〔2016〕25号



中共四川长江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的通知

各党支部、各单位：

2016年10月24日至27日，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在北京举行。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现就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深刻把握，理解全会精神实质

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，要注意把握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的重大意义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，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的基本精神，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的基本要求，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上来，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，全面落实全会确定的各项任务。

二、抓好学习

各党支部、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安排，传达学习，把学习宣传贯彻全会精神与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结合起来，迅速掀起学习贯彻热潮。

（一）学习形式

1. 党委中心组：要制定专门学习计划，带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讲话原文，认真研读《准则》和《条例》，掌握精神实质，以上党课、座谈交流等形式为党员、干部作专题报告。

2. 各支部：要将全会精神列入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的主要内容，采取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，以培训、读书会、“三会一课”等多种形式开展学习。

3. 团学组织：要围绕全会精神开展富有特色的团组织生活会，营造全员学习的氛围。

4. 思政教师：要在思政课教学中融入全会精神，推动全会精神进课堂。

（二）学习要求

1. 各支部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，做好学习记录，确保学习效果。

2. 党员干部、支部书记要带头学习，撰写学习体会，推动学习展开。

三、广泛宣传，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

各支部、各单位要充分发挥宣传媒介的作用，不断丰富形式和内容，广泛开展宣传，及时报送学习情况，切实加强舆论正面引导，使广大党员干部，师生员工更好地理解 and 把握全会精神，形成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的良好氛围。

四、扎实推进，保障各项工作的落实

各支部、各单位要立足本职，把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落实到日常工作中，全面推进各项任务的完成，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召开。

中共四川长江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16年11月15日



四川长江职业学院党委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6年11月15日印
